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 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3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3

四、支出决算表 3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3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3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8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8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9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9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9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0

# **第一部分 概 况**

## **一、主要职责**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主要职能为：贯彻执行国家和市有关政务服务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制定政务服务目录、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组织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事项的具体实施，提供优质、规范、高效的政务服务。负责政务服务体系建设。贯彻执行市政服务运行评价标准和监督评价机制。对涉及多部门的政务服务进行协调。负责组织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及政务服务平台综合功能设施的应用。指导基层政务服务工作。组织推动市场化、法制化、国际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各部门营商环境建设工作。负责投资项目、经贸商务、环保城管、文教卫生、社会事务等方面的行政审批及相关事项。组织相关现场踏勘、技术论证及信息公开等相关工作。负责进驻的职能部门政务服务工作的规范、管理和监督，并对相关人员进行教育培训、监督管理和绩效考核。负责本部门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为招商引资工作提供政务服务。负责本部门人才队伍建设。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内设8个职能科室。纳入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 四、《支出决算表》

##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注：以上决算公开表均作为附表，附于决算公开说明文档后。

##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1.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2.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3.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9,874,832.79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12,276.95元，下降5.84%，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压缩经费支出。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度本年收入合计9,867,736.82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612,546.74元，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压缩经费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865,791.98元，占99.98%；其他收入1,944.84元，占0.02%。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度本年支出合计9,865,798.74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614,215.03元，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压缩经费支出。其中：基本支出8,218,879.00元，占83.31%；项目支出1,646,919.74元，占16.69%。

##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9,869,584.60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612,650.60元，下降5.84%，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压缩经费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9,864,695.38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9%，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613,747.20元，下降5.86%，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压缩经费支出。

**（二）支出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864,695.38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806,888.32元，占89.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8,090.42元，占6.77%；卫生健康支出389,716.64元，占3.95%。

**（三）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266,900.00元，支出决算为9,864,695.3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42%。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6,073,700.00元，支出决算为6,643,574.82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3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基本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4,435,000.00元，支出决算为1,646,919.7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7.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压缩经费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22,400.00元，支出决算为516,393.7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36,000.00元，支出决算为445,404.6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18,000.00元，支出决算为222,685.7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72,700.00元，支出决算为278,373.7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按照实际支出执行。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09,100.00元，支出决算为111,342.8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按照实际支出执行。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合计8,217,775.64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953,670.34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基本支出增加。其中：人员经费7,303,148.16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公用经费914,627.48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0.00元，与2021年预算相比持平0.00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三公”经费。具体情况：

(一)2021年因公出国（境）费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2021年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出国0人次。

(二)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0.00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公务用车购置费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2021年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0辆，购置公务用车0辆。

(三)2021年公务接待费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减少1000.00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三公”经费。2021年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914,627.48元，比2020年增加367,553.51元，增长67.19%。主要原因是：编外人员工资预算在基本支出，加大了公用经费。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086,558.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371.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070,187.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086,558.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74,315.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0.73%。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度无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度已对6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金额1,646,919.74元，自评结果已随部门汇总决算和“三公”经费决算一并公开。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本级）2021年度无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部门决算。是指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2.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